

证券代码：838712

证券简称：鸿全兴业

主办券商：西南证券

重庆鸿全兴业金属制品股份有限公司权益变动报告书

本人保证本权益变动报告书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其中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基本情况

(一) 自然人填写

姓名	周其建	
国籍	中国	
是否拥有永久境外居留权	否	不适用
最近五年内的工作单位及职务	重庆鸿全兴业金属制品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长、总经理、董事	
现任职单位主要业务	不锈钢餐厨具的研发、生产和销售	
现任职单位注册地	重庆市荣昌区昌州街道灵方大道 19 号创新发展中心 8 楼 11 号	
与现任职单位存在产权关系情况	有	直接持股 17,667,650，占比 40.03%
权益变动前是否为挂牌公司第一大股东	是	
权益变动后是否为挂牌公司第一大股东	是	
权益变动前是否为挂牌公司控股股东	是	
权益变动后是否为挂牌公司控股股东	是	
权益变动前是否为挂牌公司实际控制人	是	
权益变动后是否为挂牌公司实际控制人	是	
是否为挂牌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是	

是否为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否
-------------	---

(二) 信息披露义务人存在一致行动关系的还应填写

1、一致行动主体包括：张科先；

2、一致行动人关系构成的认定依据：

签订协议 亲属关系 其他

3、一致行动人关系的时间期限：长期自 1986 年 9 月 28 日至今；

4、其他应披露的事项：无。

二、拥有权益及变动情况

信息披露义务人	周其建	
股份名称	重庆鸿全兴业金属制品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种类	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权益变动方向	增持	
权益变动/拟变动时间	2022 年 9 月 14 日	
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及比例 (权益变动前)	合计拥有权益 30,692,900 股, 占比 69.54%	直接持股 17,462,900 股, 占比 39.56%
		间接持股 0 股, 占比 0.00%
		一致行动或其他方式拥有权益 13,230,000 股, 占比 29.97%
所持股份性质 (权益变动前)		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17,729,225 股, 占比 40.17%
		有限售条件流通股 12,963,675 股, 占比 29.37%
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及比例 (权益变动后)	合计拥有权益 30,897,650 股, 占比 70.00%	直接持股 17,667,650 股, 占比 40.03%
		间接持股 0 股, 占比 0.00%
		一致行动或其他方式拥有权益 13,230,000 股, 占比 29.97%
所持股份性质 (权益变动后)		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17,933,975 股, 占比 40.63%
		有限售条件流通股 12,963,675 股, 占比 29.37%
本次权益变动所履行的相关程序	无	不适用

及具体时间 (法人或其他经济组织填写)		
------------------------	--	--

三、权益变动具体方式及目的

(一) 权益变动具体方式

权益(拟)变动方式 (可多选)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竞价交易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通过大宗交易 <input type="checkbox"/> 取得挂牌公司发行的新股 <input type="checkbox"/> 执行法院裁定 <input type="checkbox"/> 赠与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做市交易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特定事项协议转让 <input type="checkbox"/> 国有股行政划转或变更 <input type="checkbox"/> 继承 <input type="checkbox"/> 投资关系、协议方式
	2022年9月14日,信息披露义务人通过大宗交易转让方式,增持挂牌公司204,750股股票,拥有权益比例从39.56%变为40.03%,本次交易存在一致行动人,周其建、张科先为一致行动人。周其建及一致行动人权益比例从69.54%变为70.00%。	

(二) 权益变动目的

本次权益变动系信息披露义务人周其建自愿增持,交易双方通过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以大宗交易方式进行交易。

四、国家相关部门批准情况

信息披露义务人	周其建
是否需国家相关部门批准	否
批准部门	不适用
批准程序	不适用
批准程序进展	不适用

五、所涉协议的主要内容

2018年10月12日，周其建、张科先与重庆荣新环保产业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签订了《关于重庆鸿全兴业金属制品股份有限公司之股份认购合同之补充协议》，约定投资人根据标的公司发展情况，于2022年9月30日前90天内决定退出而要求实际控制人无条件受让标的公司股份，拟通过大宗交易方式进行。本次交易不存在行政划转或变更、法院裁定的情形。

六、其他重大事项

(一) 权益变动前后公司第一大股东未发生变动，控股股东未发生变动，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动。

(二) 其他重大事项

截止本报告签署之日，本报告已按照有关规定对本次权益变动的相关信息进行了如实披露，不存在根据法律以及为避免对本报告书内容产生误解信息披露义务人应披露而未披露的信息。本次股份转让完成后，公司第一大股东、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化。

七、备查文件目录

信息披露义务人身份证复印件

信息披露义务人：周其建

2022年9月15日